

文物建築保護政策檢討

目的

本文旨在告知議員有關民政事務局在文物建築保護政策檢討方面的工作進展。

背景

2. 因應最近市民對文物保護的關注和討論，民政事務局於本年一月開始舉行一連串地區及公開論壇，再次就現行的文物建築保護政策和工作，與公眾進行討論，以更廣泛和深入蒐集地區和社會各界的意見，尤其是就應保護哪些文物建築、怎樣保護文物建築、如何支付社會代價，及如何加強市民參與的意見。我們期望市民積極向政府反映有關的意見。

3. 較早前，民政事務局局長就這一連串有關文物建築保護政策的公開論壇，舉行了記者簡報會。有關的發言要點載於附件一，以供議員參考。

目前工作

4. 在本年年初舉行地區及公開論壇後，我們會把收集所得的意見作初步整理。其後，民政事務局局長會出席區議會會議，向議員解釋現行的文物建築保護政策和工作。我們的目標是在本年年中初步制訂改善文物保護工作的建議措施。

文件提交

5. 此外，觀塘區已評級的歷史建築物名單已載列於附件二。有關全港已評級的歷史建築物名單，議員可瀏覽以下網頁：
<http://www.hab.gov.hk/tc/home/index.htm>

或

<http://www.amo.gov.hk/form/historical.pdf>。

6. 我們歡迎議員以書面方式向觀塘區區議會秘書處提出意見。政府在檢討和制訂文物建築保護政策時，定會考慮議員的意見。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七年二月

民政事務局局長就文物建築保護政策諮詢的發言要點（只有中文）

以下是民政事務局局長何志平今日（一月八日）在文物建築保護政策諮詢記者簡報會上的發言要點：

政府留意到近期市民對文物保護的熱烈關注及討論，尤其是對集體記憶的情懷。這亦反映香港整體社會對文物建築保護的要求，比二〇〇四年政府進行的「文物建築保護政策檢討」的時期已大大增強，有關的討論也比從前更熱烈和具體。

因此，行政長官亦深受感動，囑咐民政事務局在本年一月，就文物建築保護政策，再次與公眾進行討論，以更廣泛和深入地吸納地區和社會各界的意見，並且全面去探討和研究香港有哪些建築物具有足夠的保護價值。

二〇〇四年，民政事務局發表的「文物建築保護政策檢討」諮詢文件，就文物保護的宏觀理念諮詢公眾，尋求社會的共識，認同文物保護的理念。我們提出了三個基本的議題：應保護哪些文物建築？怎樣保護？代價多少和由誰承擔？這個諮詢期間，由於香港剛剛從「沙士事件」復原，即使本局舉辦多次論壇，又廣泛在社區宣傳及推廣文物保護意識，收到的意見很多來自專業人士及關注團體，社會的反應一般。我們打算於今年年中提出一系列務實可行的措施去改善文物保護的工作，給市民及關注團體討論。

因應近日香港社會及市民對文物保護這課題的關注和討論，我們認為應該在提出具體的改善方案和措施之前，再一次與公眾進行討論。為此，我們會在一月中至二月初舉行兩場大型地區性的公眾論壇、三場公開論壇，及與有關專業界別人士會面的聚焦小組討論。我們除了會較全面和詳盡地解說我們現行文物建築保護的實務工作之外，還會與社會大眾全面研究香港有哪些建築物具有足夠的保護價值。我們會藉此機會提高現行文物保護機制的透明度，讓公眾更深入了解我們這方面的工作，並會以開放持平的態度去聆聽大家的意見。

市民在去年的天星碼頭事件之中，反應熱烈，市民亦表達了要珍惜集體回憶和本土文化。香港市民的文物保護意識日益增強，是一個可喜的現象。現在重新提出討論文物建築評審及保護方法，特別是加入保護集體回憶，保存市民曾經體驗過的生活方式，為我們的社會的共同價值，作出承擔。文物保護的意義在於為一個地方的歷史作見證，讓市民認識自己的歷史位置和文化身份。

我們亦同意，保護文物建築不應局限於建築物的歷史和建築特色，一些與建築物並存的集體記憶也應受到保護，因為它們見證了香港市民曾經體驗的生活方式、文化、社會活動，以及共同經歷過的歷史事件等。

但是，「集體記憶」的概念較抽象，又因人而異，因時而異，因環境而異，我們應如何選擇及評定要保護的項目呢？我們會積極收集公眾意見，以考慮如何擴闊現時評定文物建築的準則，適當地加入有關「集體記憶」的元素。我們稍後會將新的評定準則諮詢大家的意見。

公眾參與及支持，是成功保護文物建築的基本要素，我們亦理解到現行的諮詢機制有所不足。因此我們會擴闊現有的諮詢機制，包括檢討古物諮詢委員會的運作，以及建立更多的諮詢渠道，以提高文物保護工作的公眾參與程度，讓社會各界可就文物建築保護的工作給予意見。

行政長官已委任了 28 位人士加入新一屆古物諮詢委員會。其中 13 位委員再度獲委任，15 位是新委員，他們不但來自社會各界及不同專業界別，更有不少多年來從事文物保育和關心公共政策的人士，當中亦有民意代表及許多年青一輩的新面孔。我希望這個嶄新的組合，能夠為古物諮詢委員會帶來新的思維和注入更多的動力。

我亦期望新一屆的古物諮詢委員會，會積極蒐集社會各界及民間關注團體就文物保護的意見，使委員會的工作在專業性的基礎上，更具認受性。為此，我們計劃在委員會轄下成立三個專責委員會，分別負責文物建築的保護和活化再利用；文物建築保護的研究、標準及立法；以及社區參與、教育和推廣事務。我們更會邀請社會各界人士成

為這些委員會成員，及加強委員會與區議會的聯繫，以吸納更多社會各方人士的意見。

一個國際大都會必需具備雙重性格 (dual character)：世界性與本土性。放在香港的環境，就是一邊是時尚的、現代的世界文化，一邊是傳統的、中國嶺南的、華洋雜交的本土文化。兩者之間互動的力量，就是創新的張力 (creative tension)，就是香港這個城市持續發展的動力。

文物保護是任何文化政策不可或缺的部分，也是一個文化大都會的必要元素。不過，文物保護幾乎都要動用大量的社會資源及公帑，亦涉及很多有關土地用途、城市規劃、市區重建、私人發展權益等等的法律及技術問題。

誠如行政長官所言，文物保護與城市發展並不一定矛盾對立的，關鍵在於尋求適當的平衡，令社會持續均衡發展。其實，文物保護政策，就是在公民社會的共識之下，社會普遍支持及認同政府動用資源和公權力，建構市民共同擁有的公共空間，營造文化認同和文化榮譽。這是文物保護政策的核心價值所在。

我希望在本月當我們舉行公開論壇的時候，市民大眾可以踴躍參與，一起思考和討論這個大家關心的課題，建立共識，共同承擔。容許我在這裏為大家介紹一下具體的工作情況。

觀塘區已評級的歷史建築物名單
(2007年1月6日)

附件二

項目 Item No.	名稱 Name	地址 Address	評級 Grading	地區 District
1	前皇家空軍基地(啓德)總部大樓 Ex. Royal Air Force Station (Kai Tak), Headquarters Building	九龍九龍灣觀塘道50號 No. 50 Kwun Tong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一級 Grade I	觀塘區 Kwun Tong
2	前皇家空軍基地(啓德)職員宿舍連食堂 Ex. Royal Air Force Station (Kai Tak), Officers' Quarters Compound RAF Officers' Mess	九龍九龍灣觀塘道51號 No. 51 Kwun Tong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一級 Grade I	觀塘區 Kwun Tong
3	前皇家空軍基地(啓德)職員宿舍第二座 Ex. Royal Air Force Station (Kai Tak), Officers' Quarters Compound Annex Block No. 2	九龍九龍灣觀塘道51號 No. 51 Kwun Tong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一級 Grade I	觀塘區 Kwun Tong
4	三山國王廟 Sam Shan Kwok Wong Temple	九龍牛池灣官塘道坪石邨 2號 No. 2 Ping Shek Estate, Kwun Tong Road, Ngau Chi Wan, Kowloon	二級 Grade II	觀塘區 Kwun Tong
5	天后廟 Tin Hau Temple	九龍鯉魚門馬環村 Ma Wan Tsuen, Lei Yue Mun, Kowloon	二級 Grade II	觀塘區 Kwun Tong